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
承辦人：劉偉哲

電話：049-2203639

傳真：049-2202851

電子信箱：liuluke@ms24.hinet.net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201125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中華民國113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競賽規程乙份，敬請轉知所屬參賽單位及選手並協助公告，至鈞公誼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2年5月9日臺教授體字第1120017450號函暨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舉辦準則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，南投縣政府除外）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尤組長詒君、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徐秘書長孝慈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王秘書長景成、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穆會長閩珠、中華民國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林理事長昭穎、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李理事長錫津、中山醫學大學（帕拉林匹克運動分級中心林委員傳朝）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記者協會理事長黃委員顯佑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記者協會榮譽理事長簡委員明珠

副本：教育部體育署、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南投縣體育會、中華民國113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籌備會、本府社會及勞動處、本府教育處（均含附件）

裝

訂

線